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山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中山市公安局编制。本报告由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中山政府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zs.gov.cn](http://www.zs.gov.cn/))和中山市公安局互联网站(网址：http://gaj.zs.gov.cn/)上下载。
  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中山市公安局政务公开办公室，地址：中山市东区兴中道26号，邮编：528403，电话：0760-23188924，电子邮件：zsgaxck110＠126.com。
  一、概述
  2015年，市公安局按照《条例》、《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和《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不断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和工作规范，不断拓展公开的载体和形式，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根据《条例》规定，市公安局按照“严格依法、全面真实、及时便民”的要求，不断加强对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体系，完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程序，将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固化为文件办理过程的必要环节。根据领导职务变动和工作需要，市公安局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人员组成进行了调整充实。2015年3月，市公安局按规定发布《中山市公安局201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并在“平安中山”互联网站发布报告全文及提供电子版供下载。
  （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市公安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协调指导市局各业务部门进一步完善和细化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优化受理、审查、征询、答复等环节，确保答复合法有据、准确及时。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市公安局启动政府信息公开协调联席会议制度，依法依规、妥善处理并及时回复公民依法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规范应用市政府统一开发的中山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网上管理系统，在线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拓宽公民申请渠道，节约公民申请成本。
  （三）加强市公安局政务网站建设。2015年，市公安局根据用户需求和相关权威机构的评测标准，完成了互联网址的改版升级工作，紧紧围绕全市公安中心工作，丰富内容，加强管理，进一步强化警务咨询、信息发布、网上服务、警民互动功能。加大信息发布力度，准确、及时发布政府信息；筹划推出“全民治安”、“全民禁毒”、“粤警创新”、“场所无三害”、“每月一星”等5个专题，突出反映我市公安机关在打击犯罪、服务群众等中心工作的重大举措和成效。同时，狠抓包括“平安中山”互联网站的安全问题，协调各部门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严把政务网站的安全关。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市公安局主要通过“平安中山”互联网站、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平安中山”新浪微博、“中山市公安局”微信公众号和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一是充分发挥“平安中山”互联网站信息发布主阵地的作用，突出网站发布信息的权威性和系统性，网站年内发布各类信息631条；二是借力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目录共计167条；其中政务动态信息51条，机构介绍类信息2条，部门文件33条，行政执法类信息6条，财政预决算信息4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1条，其他信息（含人事信息、规划计划、公告公示）70条。三是进一步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2015年，市公安局共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16场，新闻通气会2场，及时回应公众关注，满足群众知情权。四是进一步发挥传统媒体的传播优势。市公安局积极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多种形式，发布警情信息和预防犯罪提示，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较好地服务了社会公众。2015年，我市公安机关共在中央、省级和市级媒体刊登新闻3381篇。五是发挥政务网络社交平台影响力。目前，“中山市公安局”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超过4.5万；年内，市公安局通过“平安中山”新浪微博共发布警务信息932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警务信息321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15年度，我局作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65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5年度，我局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47宗、行政诉讼15宗。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5年度未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收取任何费用。
  六、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5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府办和市人大办、市政协办等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共计51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17件，政协委员提案34件，主办20件，会办31件。建议、提案的内容主要涉及交通管理、治安管理、消防管理、禁毒工作等方面，都是当前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也是公安工作的重点和难点，集中体现了社会相关阶层的意见和要求。我局高度重视，严格按照交办要求，对会办件，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办理，并在规定时限内书面提供答复意见；对主办件，反复沟通，当面答复，满意率达到百分之百。
  七、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2015年，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新常态”下群众的新期望、新需求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2016年，市公安局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进一步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加大力度，扎扎实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努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新台阶。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教育培训。根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公安工作实际，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同时，通过加强培训学习等多种形式，切实提高各警种和业务部门领导干部和广大民警贯彻执行《条例》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二）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继续通过新闻发布、网上公布等方式，及时向社会发布公众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重要警务信息、工作信息和警方提示。同时，充分借助公共媒体资源，加大法制宣传和信息公开力度，提高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三）进一步提升网上办事服务水平。进一步加大政务网站建设力度，巩固和优化现有网上服务，继续推出网上便民服务措施，进一步提升网上办事服务水平。

中山市公安局
2016年3月1日